

一、采购内容

空气源热泵供暖工程

序号	项目名称及内容	数量	单位	单价	合计 (元)	备注
1	风冷热泵	18	台	50555.55	910000	

特别说明：以上产品均不允许进口；

1. 电源：380V 3N~ 50Hz

▲2. 名义制冷量(A35/W7)：≥150kW

▲3. 名义制冷输入功率：≤51kW

▲4. 名义制冷 COP_c：≥3.0

5. 额定制热量(A7/W45)：≥180kW

6. 额定制热输入功率：≤50kW

7. 额定制热 COP：≥3.6

8. 名义制热量(A-12;W/41)：≥115kW

9. 名义制热输入功率：≤45kW

10. 名义制热 COP_h(A-12;W41)：≥2.6

★11. 低温制热量(A-20;41)：≥100kW（注：提供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/检验报告）。

★12. 低温制热输入功率：≤45kW（注：提供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/检验报告）。

★13. 低温制热 COP_{dh}(A-20;W41)：≥2.2（注：提供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/检验报告）。

▲14. 最大运行电流：≤120A

▲15. 循环水流量(地暖/风盘/散热器)：≤30m³/h

▲16. 水侧压力损失(地暖/风盘/散热器)：≤50kPa

17. 水侧最大工作压力：1.0MPa

18. 排/吸气侧允许工作过压：4.2/1.5MPa

▲19. 噪声(声压级)(制冷)/(制热): $\leq 70\text{dB}$

▲20. 制冷剂及充注量: R32/R410A

21. 防触电保护类型/防水等级: I 类/IPX4